

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公告

一、 重要提示

1.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发行 2012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已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或“协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此次发行的主承销商。

2.接受注册通知书文号:中市协注[2010]CP180 号

3.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面值共计 9 亿元人民币,期限为 366 天。

4.本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5.本期短期融资券在债权债务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之间流通转让。

6.本公告仅对发行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的有关事宜向投资者做扼要说明,不构成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投资建议。投资本期短期融资券的相关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一旦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人未能兑付或未能及时、足额兑付,主承销商与承销团成员不承担兑付义务。投资者欲了解本期短期融资券的详细情况,敬请阅读《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该募集说明书已刊登于上海清算所网站

<http://www.shclearing.com> 和中国货币网 www.chinamoney.com.cn。

二、 释义

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1. 发行人：指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 短期融资券：指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按照计划发行的，约定在一年内还本付息的债务融资工具。
3. 募集说明书：指《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4. 本期发行：指发行人本期发行人民币 9 亿元短期融资券之行为。
5. 主承销商：指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簿记管理人：指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承销团：指主承销商为本期发行组建的包括各承销商在内的承销团。
8. 交易商协会：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9. 托管机构：指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10. 银行间市场：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11. 投资者/发行对象：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12. 元：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三、 本期发行基本情况

1. 短期融资券名称：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期短

期融资券。

2.注册额度(面值):人民币壹拾壹亿元整(RMB1,100,000,000.00元)。

3.本期发行规模(面值):人民币玖亿元整(RMB900,000,000.00元)。

4.期限:366天。

5.计息年度天数:366天。

6.担保:本期短期融资券不设立担保。

7.发行方式:采用簿记建档方式。

8.单位面值:100元/百元。

9.票面利率:票面利率通过簿记建档程序确定。

10.发行价格:面值发行,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元/百元。

11.起息日:2012年2月29日

12.到期日:2013年3月1日(如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13.到期兑付金额:到期按面值加利息兑付。

14.承销方式:组织承销团,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15.簿记建档时间:2012年2月28日

16.缴款日:2012年2月29日

17.信用评级: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给予发行人的本期短期融资券信用级别为A-1,企业主体信用评级为AA。

18.托管方式:采用实名记账方式。

19.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20.交易市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21.兑付方式：托管机构代理付息兑付。

22.计息方式：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23.税务提示：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短期融资券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4.适用法律：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所有法律条款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5.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投资者除外）。

四、 本期发行安排

1.2012年2月23日：在上海清算所网站、中国货币网刊登发行公告、募集说明书等文件。

2.2012年2月28日：由中国光大银行簿记建档。

承销团成员于2012年2月28日8:30至11:00将加盖公章的《申购要约》传真给簿记管理人，簿记管理人据此统计有效申购量；

2012年2月28日由簿记管理人向承销商传真《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

3.2012年2月29日：承销团成员按照各自承销数量对投资者进行分销。

4.2012年2月29日（缴款日）：中午11时之前，各承销团成员

将承销款划至以下指定账户：

户名：中国光大银行

账号：10010124880000001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

支付系统行号：303100000006

汇款用途：12 西矿集 CP001 承销款

5.2012年2月29日（缴款日）下午17时之前，发行人通过主承销商向托管机构提供本期短期融资券的资金到账确认书；次日通过上海清算所网站，中国货币网公布发行规模、发行价格、票面利率、发行期限等情况。

6.2012年3月1日（缴款日后一工作日）：本期短期融资券开始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

五、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

1. 发行人

名称：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青海省西宁市五四大街56号

邮编：810001

电话：0971-6123888

传真：0971-6123888-6189

联系人：陈文学、杨勇

2.主承销商

名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光大中心 B 座 12 层

邮编：100033

电话：010-63639387、63639397

传真：010-63639384、63639394

联系人：沈泰华、崔劭雅

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公告签
署页
(此页无正文)

